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5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月季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7 人。靳伟董事长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张功焰副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王涛董事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刘建辉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唐荻独立董事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杨贵鹏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尹田独立董事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张斌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会议由张功焰副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议案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三、《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四、《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五、《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六、《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七、《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八、《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议案九、《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 2016 年度薪酬兑现及 2017 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十、《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该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主体间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 4 位独立董事表决。该议案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 4 位独立董事表决。该议案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三、《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之金融服务协议》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 4 位独立董事表决。该议案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四、《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 4 位独立董事表决。该议案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五、《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 4 位独立董事表决。该议案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六、《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以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8日